



百年丹江

雨人

丹江,一条贯穿我生命的河流,从秦岭西峡涓涓流出,黑龙口,红门河麻街,仙娥湖,商州,山阳,丹凤,商南每一个词汇,都是这片流域上风水最好的地方

为什么我要提出一百年这个概念因为在祖国这片广袤无垠的地域上丹江就是我血脉的故乡是滋养我人生命运的源泉

虽然她已经流过了几亿年时光但只有这一百年,丹江一脉相传的灵魂才真正体现了上善若水的含义

体现了拯救,恩典,文明,富足

一百年之前,丹江仅仅是一条河是一首滔滔不绝的挽歌几千年来,我们的祖先,一直跋涉在黑暗而又泥泞的两岸让屈辱紧紧勒进历史的肩膀

然而一百年里这三万多个日日夜夜丹江已经成为人民的丹江有人在这里点燃火种,挥臂展开晴朗的天空,有人在这里吹响号角招展旗帜,改革开放,全面脱贫,乡村振兴为一江两岸壮写出绿水青山的华章

在丹江河边,我还是那个小小的我和我的兄弟姐妹,已把自信斟满胸膛并大步流星地往前走我们的身姿倒映在碧波荡漾的河面上历史从秦岭深处轰鸣着驶来然后引领着我们,沿着滚滚东流的一江碧水驶向更加丰饶更加灿烂的前方



底线

闫群

最近一直在思考两个底线:婚姻和做人。

法国著名作家雨果曾说过,人有两次出生:一次是在开始生活那一天,一次则是在萌发爱情的那一天。爱情是感性的,而成熟的人会多几分理性,爱意正浓时不轻易说永远,先问问自己,这份情缘是否还能相守。时光里最美的遇见不过就是:两情相悦久处不厌,耐得住流年,抵得了岁月。

理想往往丰满,现实却很骨感。近年来中国的离婚率居高不下且逐年增长,究其原因最多的是婚外恋情的诱惑。任何一段婚姻没有绝对的合适或不合适,都是在漫长的烟火气中磨合,最终达到一个相对平衡状态。听过一个段子:再恩爱的夫妻,一生中至少有一百次想离婚的念

头,五十次想掐死对方的冲动,而这五十次基本上是在去买菜刀的路上顺便又买了菜回家,日子接着过。虽说“婚姻怎么选都是错误的,长久的婚姻就是将错就错”,但总该有个底线,不能让一方毫无原则一味退让。这些年目睹过许多人的婚姻保卫战,有成功的,有破罐子破摔的,有宁为玉碎不为瓦全两败俱伤的……凡此种种,让人唏嘘不已。

男人的移情别恋固然可恶,但如何智取是门学问。不同男人有不同性情,因此采取的策略也应当不同。策略不同,结局便也不同。蒋碧薇选择歇斯底里大吵大闹,闹得徐悲鸿颜面尽失,蒋碧薇也没落一个好;江冬秀明白读书人胡适的软肋,选择持刀威胁,最终彻底吓坏了胡适,放弃了离婚的念头;福芝芳选择

采取多种策略,多条途径,最终“智取”梅兰芳;朱梅馥强忍悲愤,一不吵二不闹,心平气和地邀请傅雷的“小三”成家榴来家做客,让她亲眼看到自己对傅雷的爱是全盘接纳不讲任何条件的,不仅爱他的才华、人品和地位,还有他的暴戾脾气。最终朱梅馥兵不血刃,用她红颜知己般的温柔和智慧,成功逼退成家榴远走香港,化解了自己的婚姻危机。

“因为爱过,所以慈悲;因为懂得,所以宽容”,是为婚姻底线。

听过一个绵里藏针的段子:说有个人特别好,十个心眼中,好心眼就占九个,只有一个坏心眼。但这人基本上只用这一个心眼,其余九个不怎么用。众人听完哈哈大笑,为编段子的人点赞。人活一世,自当亲近君子,远

澡堂子

田家声

人言正说,说说澡堂子的事。

记得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州城有两处澡堂子,一个在服务楼,一个在小巷子。那时逢周末或腊月间去那两个地方洗澡的人熙熙攘攘,多是大人带了小孩一块去洗,澡堂子的生意便很火爆。澡堂子里有一四四方方的水泥池子,池子里放满了温度合适的水。进了澡堂,一个个脱得赤条条,一丝不挂,热蒸气袅袅升腾,澡堂子里便雾蒙蒙一片,谁也看不清谁的真面目。那当儿不管平民百姓,高官贵胄,都是一个样儿,谁也不比谁多啥。十几条汉子扑扑通通全都跳到没胸池子里浸泡,感受那热水浸烫的一时受活。浸泡得差不多了,便互相或自个搓澡,从脖颈往下,前胸、后背、四肢,不落一个地方地搓啊搓,那垢便搓成了一条条若黑色的小虫子哗哗掉进池子里。

搓干净了,爬出池子,于水龙头下把浑身上下冲洗干净,用毛巾把身上揩干。走出澡堂子,把放在外边条椅上的衣服穿了,对着墙上挂着的照容镜梳光了头发,整整容装,出门走人。

到了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这两个澡堂子便废弃了,私人开的淋浴澡堂子少说也有十多家,加之居民居住条件改善,差不多家庭都安装有洗澡设备,随时随地都可以洗,方便至极。然而,我依然怀念昔日的澡堂子,在那个高贫穷落后的年代,他毕竟为州城庶民百姓的卫生立过汗马功劳呢!

晚间,住在妹妹家很少主动给我打电话的母亲忽然打电话了,聊了几句家常话,又说:“今天上午我把那条金项链弄丢了,就是六十岁生日时你们买的那条……”语气低沉,充满深深的失落和自责。

我轻描淡写地说:“旧的不去新的不来嘛!都戴了三年了,舍财消灾,您不要难过了……”其实在母亲给我打电话之前,妹妹已经跟我说过这件事了。这条项链是母亲六十岁生日的时候,我和妹妹商量好送给她的生日礼物,现在丢了,我心里也挺遗憾的。

母亲一辈子勤俭持家,对待财物细致入微,从没丢过钱物,也教导我们对待自己的财物要用心保管,避免不必要的损失带来麻烦和伤感。记得小时候,我们家还住在离镇子十几里的村子里。有一次,母亲早上给要去镇上上学的妹妹一元钱,让妹妹放学时买一袋盐,结果妹妹没有买到盐,还把钱弄丢了。

在物资匮乏的年代,一元钱是一家人一个月的盐钱。母亲狠狠批评了妹妹,还用一根小棍打了妹妹一下,说是让妹妹记住丢钱的教训。后来,母亲自己叹息了好久。那年,妹妹才7岁。

此后,我和妹妹都很少丢东西。

成家后,母亲有几年住我家帮我带孩子。日常生活中,总是那么勤俭。洗碗的时候水龙头总是放得很小;洗菜的水用来浇花;洗衣服的水用来冲马桶;一个人在家时只开一盏灯;出门时能走路绝不坐公交车,能坐公交车绝不乘出租车;扔垃圾的时候总是把纸盒报纸之类的挑出来放在垃圾箱旁边,说有人回收……

如此细致入微的母亲总是为我或家为他人着想,从不乱花钱也从不去丢东西,但这次丢东西了,还是贵重而又有纪念意义的物品。她心里的自责、难过、遗憾足以让她心情沉重悲伤不可自抑,甚至可能打垮已经年老体弱的母亲。

我只想安慰她。果然,妹妹说母亲中午和下午都没有好好吃饭,说的最多的话就是“咋能丢了呢?我早上才拿出来的,戴得好好的咋就丢了呢?”我更担心了。

母亲的项链是早上在小镇广场晨练结束后丢

失的。私下里,妹妹跟我详细说了项链丢失时的情景,还去调取广场的监控录像,张贴《寻物启事》,向经常在广场上活动的人们打听,做了诸多努力,已经有了一定的线索。

毕竟,一个小镇,地方不大,人口也不多,清晨午后走在街道上人们互相微笑着打招呼,彼此相约去买菜,互相结伴去锻炼身体,彼此之间不出三个人就是熟人。听了妹妹所说的情况,我内心笃定,母亲的项链能找回来。

第二天,妹妹安顿好孩子,和母亲一起又去了广场。湿润的风轻抚着大地,阳光从纯净的天空洒落下来,广场边的几棵树下,三三两两地坐着几个人在聊天。

母亲走到昨天丢失项链的地方,这里瞅瞅那里瞧瞧,一看就是在找什么东西。几个热心的大妈问母亲在找什么。

母亲把丢项链的事情跟大妈们说了,一个大妈说:“昨天有个年轻的妈妈带个三四岁的小女孩在这里玩耍,小女孩捡了个什么东西,交给她妈妈了,她妈妈还到处问是谁丢的东西呢,不知道是不是你的项链?”跟妹妹了解到的情况基本一致,可是现在这里的人都不认识那母女,也无从联络,怎么办呢?

这个广场位于小镇的西边,每天清晨,太阳还没有出来,跳广场舞的大妈已经随着音乐节拍开始跳舞了;每天黄昏,路灯还没有亮起,小镇上的人们三三两两成群结队地聚拢来,在这里健身、运动、聊天。这里就是小镇人们的聚集地,也是信息中心。

果然,过了不久,一个母亲熟识的人说认识这个年轻妈妈,就赶紧帮忙联系。不久母亲就见到一个年轻女人拉着一个小女孩匆匆赶来,展开手里层层包裹的卫生纸团,那串项链正静静地躺在她的手心里。

其实,她一直在寻找失主,却因为跟母亲“对面不相识”而阴差阳错地错过了。现在终于找到失主,她长舒一口气,似乎卸下一副重担,脸上露出释然的笑容。而母亲,紧紧握着失而复得的项链,喃喃自语:“还好找回来了”,已是热泪盈眶。

我明白,母亲握住的不仅是一条项链,还是女儿们的孝心,更是小镇乡邻们至纯至真的善良和美德。

母亲的项链

曹树湘

离开故乡的时候,是二〇一二年,一别九年。从此,回乡的日子有了一个统一的名字——节假日。这九年里,去过许多地方,但魂牵梦绕的永远是那养育了我的黄土地。

虽心有所念,但回乡的日子只能在年底。回去的时候,通往县城的大巴停在南环路上,长途换乘各类车辆的劳累,在双脚踏上那块熟悉的土地,嗅到那熟悉的年味的時候,顷刻间化为久违的舒愜。那是灵魂在长期攀登跋涉后,暂时得以休憩的圣地;那是卸下所有包袱,重新做回自己的珍贵时光。静静地背上远行时一直背着行李,心里却在大声呐喊:啊!回到故乡了!回屋过年了!

接近年关的县城里,四处洋溢着浓浓的年味。天气虽冷,但街道上仍遍布着卖春联、卖年画、卖灯笼的摊子。走过都市大大小小的街道,看到最多的是人行道上铺着的冰冷的石板。从没在哪个城市的主干街道上,看到过铺天盖地悬挂的对联、年画、红灯笼。漫天彻地的喜庆的红,红红火火地迎接我们这些身在异乡的游子。在感叹之余,莫不为故乡现代化城市管理工作中,予以保留的那让人留恋的故乡的年味,那让人感觉到温暖的扑面而来的情味而点赞加油。

乡愁是一盏红彤彤的灯笼,挂上去了,就会永远忘记取下来。

回乡的时候,已是腊月尽头。父母已把过年需用的菜品、礼档都归置好,舍也扫过了。就等着自个儿,盘腿坐炕过大年。父母年岁不轻了,简单收拾收拾,帮着母亲将将过年待客的菜品,帮父亲修修那些坏了一年的家用小电器。与父母在一起过的每一个年都值得珍视,全然不是过套套。父亲早已过了花甲之年,自己按父亲的要求,在年三十那天,一样样把贴春联的东西收拾好,一样样慢悠悠地贴上去。贴的时候再不厌其烦地看春联的高低端正,看春联中央挂的红灯笼的端正匀称。在挂那头门顶上的灯笼的时候,父母一人一边,双手按着人字梯的腰部,脚踩着梯子的根部。小时候,我大概也是由父母这样专注地托举着长大的。现今,我的身躯已比父母高大,父母依然忘我地护卫着已长大成人的我。这时,我觉得时光悄悄静止了,变幻成了一幅优美的乡村生活画卷。等到年岁渐长,我进一步知道了,父辈们在过节时所追求的仪式感和秩序感,是对村落里流传千年的春节民俗的讴歌。

我喜欢那盏挂在门顶上的红呢绒大灯笼,这不仅因为我每年都要挂一次,而是过年时家家户户的门楼上都挂着一到两个大红灯笼。有讲究的人家,甚至在盖的二层小楼的檐头也要添挂二到四个红灯笼。白天的时候,那大红灯笼的魅力并不能完全显现出来。晚些时候,撩上一户人家门上的大红灯笼便都纷纷亮了起来。乡村里少见霓虹灯的炫丽,那淡淡的透过红呢绒照射出来的红光连缀成片,给寂静的村庄披上一条红色的缎带。那红色的光,投射在地上,刚好照见每户人家门户前面的地方,像一条连绵不绝的红毯,正等待着那从远方纷至沓来的新娘。白炽灯通过灯笼散发出含蓄的红光,搭配着乡村宁静得让人觉得无比惬意的夜色,把撩上千家万户连接成一条条红红火火的缎带。那红缎带一排排,一行行,跨过了黄土高原特有的千沟万壑的独特地貌,把那在三秦大地上生活着的父老乡亲过得愈发红火的日子紧密地连接起来。这样的乡村夜景,比之于那都市的灯红酒绿,有着让人为之沉醉的乡土气息,那是积淀了千年的中式古典审美风格,在现代乡村的传承与创新。

过年时,我每每在夜晚漫步在挂满了大红灯笼的乡村街道上。旧时村庄乡村社会的文化结构已然在悄悄瓦解,那些记忆里的老楼土房已变成了乡村曾经的文化符号。但幸好,通过这一路高高挂起的大红灯笼,我看到了乡村里新的民俗的兴起。这些在新时代依托着现有经济发展规模而兴起的民俗文化,可以适当满足乡亲们依旧有乡约村俗迅速瓦解的情形下,需要被满足的质朴的精神文明建设需求。

过年了,家里每一年的灯笼都是我年三十挂上去的。然,取下下来的时候,是我那老父亲摇摇晃晃地攀爬那对他现在来说已有些高的人字梯。而我那满头银发的母亲在下面,两手按着梯子,指引着父亲一点一点试探着伸手够那灯笼,力求平稳地把灯笼取下来。每一年,我都想在离家的时候,记着把灯笼早早取下来。但每一年,从没记起过一次。

我的灯笼挂上去了,但取下下来的,却是我的父亲母亲。



(总第2197期)

商洛山

刊头摄影 赵有良

题图摄影 阮世喜